

世界银行前行长沃尔芬森自传

跨越贫富两界的跌宕人生

# 我的世行之路

詹姆斯·沃尔芬森 / 著  
(James D. Wolfensohn)

司徒爱勤 / 译

A GLOBAL LIFE

My Journey among Rich and Poor,  
from Sydney to Wall Street to  
the World Bank

中信出版社 · CHINACITICPR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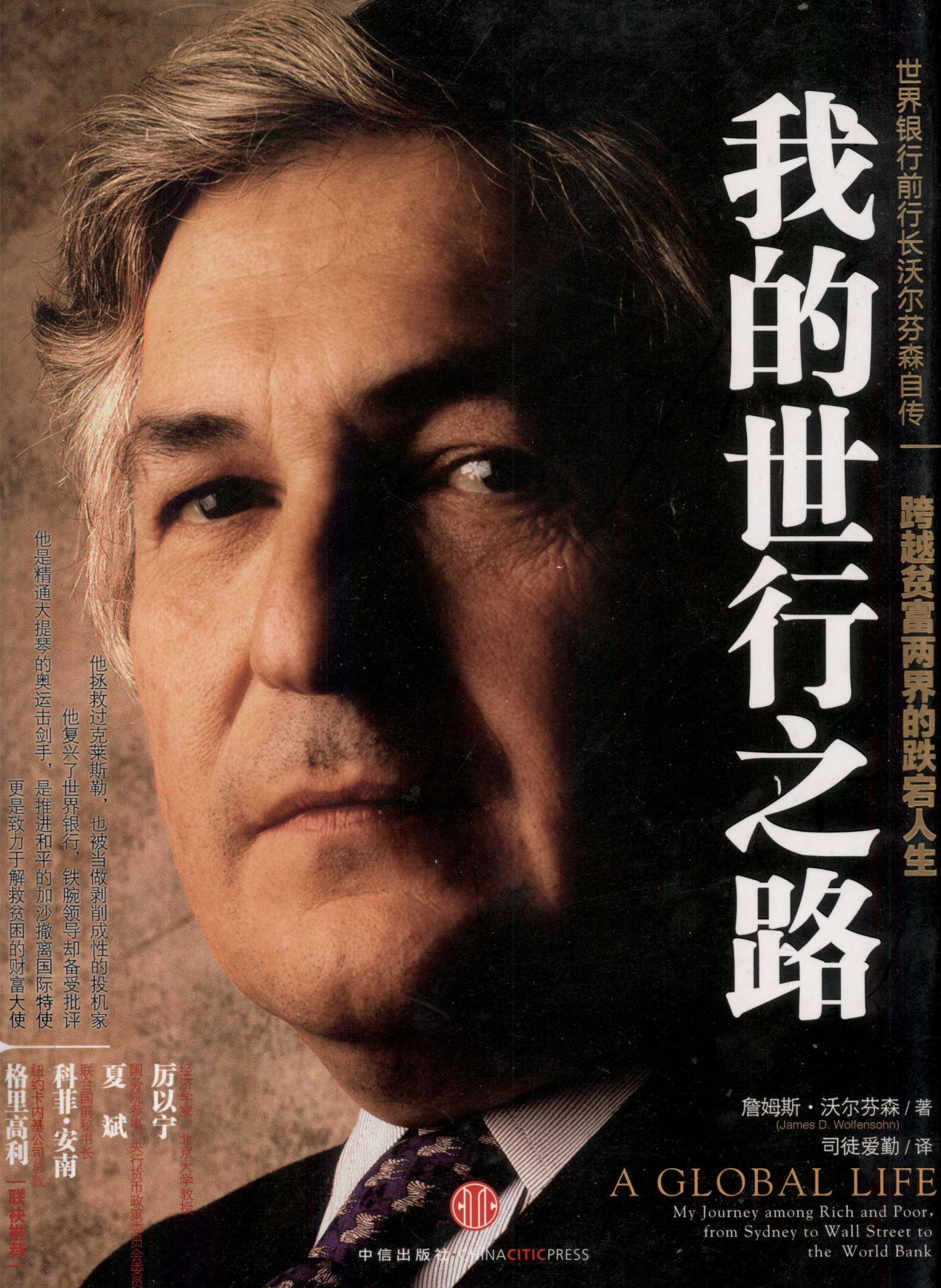
厉以宁 经济学家、北京大学教授  
国务院参事、央行货币政策委员会委员

夏斌 联合国前秘书长

科菲·安南 联合国前秘书长

格里高利·一联快推荐

他是精通大提琴的奥运击剑手，  
他复兴了世界银行，铁腕领导却备受批评，  
更是致力于解救贫困的财富大使



跨越贫富两界的跌宕人生

# 我的世行之路

世界银行前行长沃尔芬森自传

A GLOBAL LIFE

My Journey among Rich and Poor,  
from Sydney to Wall Street to the World Bank

詹姆斯·沃尔芬森 / 著

(James D. Wolfensohn)

司徒爱勤 / 译

中信出版社  
CHINA CITIC PRESS

之 所以想把自己的人生故事记录下来，是因为我想把给我带来重大影响的生活故事留给我的孩子们，这也是我希望父母能为我做到的。父亲海曼·沃尔芬森出生在伦敦，母亲多拉在比利时出生后不久就被带到伦敦生活，20世纪20年代末他们离开了伦敦的家，定居澳大利亚。对父母的家庭和他们的早年生活知之甚少一直是我的遗憾，所以我决定将我在悉尼生活、到国外求学以及最后定居美国的个人经历记录下来。

我有幸得到了投身商业和从事公益事业的机会，有幸生活在全球发生惊人巨变的时代。过去50年中经济、技术和全球发展领域的巨大变化使我赢得了财富，喷气式飞机的出现、各类通信手段的进步及电脑和互联网带来的信息革命让我受益良多。20世纪后半叶是人类发展史上最激动人心、最具挑战性的时代，作为一个有强烈自豪感的澳大利亚青年，我构建了自己国际化的人生，游历了100多个国家，目睹并参与了我们这个地球上经济和人口平衡的不断变化。我得到了父亲未曾拥有的机会，我甚至怀疑我的旅程早在一二十年前就应该已经开始了。

在我50多年的职业生涯中，整个国际金融环境发生了改变。全球化的市场发展起来，纽约、伦敦、香港、日本、澳大利亚和其他地区中心每天24小时无休无止地运作。世界好像一下子变小了，但对我和其他国家中像我一样的人来说，这也为我们参与全球竞争提供了机会，一个使我们更像是世界公民而不局限于一国国民的机会。

我还认识到实际上存在着两个世界——一个是拥有10亿人口的发达世界，2000年时这个世界拥有全球收入的80%，另一个是拥有50多亿人口的发展中世界，只占全球20%的收入。这种鲜明的对比以及因而造成的贫困成为我早年生活的挑战，并激发了我的工作热情。“平等”与“社会正义”成了我熟稔的词汇，也日益成为我工作及兴趣的重点。1980年，我一度被视为世界银行行长的理想候选人，随后为

了给自己一个提名的机会，我加入了美国国籍。只可惜当时时机不对。1995年，我被克林顿总统任命为世界银行行长，并为世行效力10年。对我和妻子伊莱恩来说，世界银行行长的职位是千载难逢的机遇，这个机遇在某种程度上给我接下来的职业生涯带来了希望。

我一直是幸运的。我的朋友遍布世界各地，他们才华横溢、富有创造力、忠诚、乐于奉献。工作之余，我在音乐、教育、体育和公益事业上的爱好一直是广泛而丰富的。我的生活一直非常美好。

最重要的是，我有幸得到伊莱恩的支持，她才华过人，非常理性，50多年来一直是我的贴心伴侣。我还十分幸运拥有三个孩子，萨拉、娜奥米和亚当，如今他们的家庭也使我的生活更加丰富多彩。

本书记述了全球经济50多年来所发生的快速而深刻的变革，我希望它能引起读者的兴趣，我还希望它能激励年轻读者向生活的不同层面敞开胸怀——职业生活、社会生活和国际生活。在这个独一无二的历史时刻，每一个人，作为一个不断缩小的星球的公民，都能够在服务人类的过程中构建自己的人生，创造自我满足和愉悦的人生。

序 言 / VII

第一章 澳大利亚的童年 / 1

第二章 整装待发 / 19

第三章 走入社会 / 33

第四章 哈佛求学 / 51

第五章 在澳大利亚初涉商界 / 73

第六章 欧洲美元的革命 / 91

第七章 银行家的成长 / 103

第八章 遭遇排挤 / 119

第九章 所罗门兄弟公司和纽约的职业生涯 / 137

第十章 独立创业 / 161

第十一章 迈向世界银行 / 185

第十二章 艰难的开端 / 201

第十三章 克林顿时代的创新与改革 / 229

第十四章 全新的发展观 / 245

第十五章 布什时代的世界银行 / 261

第十六章 因公出行 / 271

第十七章 一项不同以往的新挑战 / 291

后记 / 323

致谢 / 325

## 第一章 澳大利亚的童年

---

在我人生的前10年，我感觉到我们家并没有完全融入这个社会。在我的整个童年时代，父母一直都在为维持生计而奔波。每当家里的财务压力变大时，我就会看到父亲那种努力维持着自尊，同时又感到困窘的让人心碎的样子……我很珍惜和母亲独处的时间。她让我体验她曾经受过的教育，与我分享她对音乐的热情，鼓励我用钢琴弹奏新的乐曲，教我怎样在淡黄色的大纸上画画。

---

白色涂料顺着我的头发滴下来，落到我那套最好的衣服上，我还记得当时心想“我真是自作自受”。此前，一个农场帮工抓着我的脚脖子把我拎了起来，把我的头摁进一桶掺了水的石灰浆里。他实在受不了我了，因为我一直在担心涂料会弄脏我的鞋。这就是当时的我，一个胖乎乎又早熟的8岁男孩，那天正和父亲在乡下。我们穿得非常体面，操着标准的英语，而且完全与远离悉尼的农场环境格格不入，但我的头被浸入石灰浆里则打破了这种局面。那个帮工说我是个“讨人厌的小鬼”，而当我对他的侮辱感到释怀后，又觉得他说得没错。

儿时的我和父亲海曼像得很，他始终未能适应澳大利亚的生活。父亲接受的是英国教育，他无法想象有人会不穿西装、不打领带就到农场去。虽然我年纪小，但农场帮工给我的教训让我认识到自己必须更加努力地融入澳大利亚。可是当我看着父亲，我又希望自己也能像他一样。他总是谈吐优雅、彬彬有礼。虽然别人觉得他有些刻板，但是我了解他的另外一面。他的眼睛炯炯有神，他会给我讲很多精彩的故事，一连陪着我度过好几个小时。像这种时候，他的内心是平静的，也是我所渴望的。然而，大部分时间里他都心事重重，闷闷不乐。

每天下午快到5点钟时，我都会坐在公寓楼前等父亲下班。有轨电车出现在小

山坡下几分钟后，父亲熟悉的身影就会进入我的视线，他穿着深色的西装，戴着一顶礼帽。这时我就会跳下墙头跑去迎接他，激动的心情却掺杂着一丝不安，因为他的情绪让人难以捉摸。如果我觉得他心情不错，就会上前抓住他的手，我们一起回家；如果哪天他看上去十分焦虑，我就爬回邮筒上面的矮墙，坐在缅甸子树的树荫底下等我母亲多拉，她过会儿也会从这条路回家。一看到我，她的脸上就会立刻绽放出笑容。

自我3岁起，我家就住在那幢红砖楼里。虽然它地处悉尼市最富裕的东郊的埃奇克利夫，其实也不过是一幢普通的公寓楼。家里有两间很小的卧室，一间有一个沙发、两把扶手椅的客厅——父亲和母亲每晚都会坐在扶手椅上，还有一间小餐厅，曾是长我10岁的姐姐贝蒂的卧室。家里的关系相当亲密，父母的注意力都集中在我身上，尤其是我10岁那年姐姐结婚以后。我们家和我看到的其他家庭不一样。我们在澳大利亚没有亲戚，也没有祖父母、外祖父母或是真正的亲人，只认识妈妈的伯父哈里·费恩梅瑟，他常常在周五晚上过来和我们一起吃饭。我的祖父母、外祖父母和表亲都在英国或美国，虽然他们会在我们生日时寄信过来，我们也会寄明信片回去表示感谢，但在我和姐姐的成长过程中，并没有真正感受过他们的存在。父母有一些朋友，还有犹太人团体，但是夜里熄灯后，尤其是贝蒂结婚后，就只剩下父母和我三个人——还有音乐。

我会躺在床上，听着母亲弹奏的乐曲从大厅飘下来进入我的房间。我时常会听着德国或西班牙的歌曲不知不觉地睡去，我知道母亲正坐在钢琴旁弹奏。母亲来自另一个时代，她离开了欧洲，接受了一个条件优越的比利时家庭所能提供的所有才艺教育。她精通数门外语，天生具有文学鉴赏力和深厚的音乐修养，也擅长素描和油画。虽然我们距离古老的西方文明之都有数千英里之遥，它的影响依然延伸到了我们家。

尽管我们拥有来自西方文明世界的价值观和文化熏陶，我们却没有富裕的物质生活去维持它。父亲自认为我们过着宽裕的生活，其实我们根本没那个能力，小时候的我并不懂这些，所以也这么认为。母亲比父亲更能牢牢把握现实，她的教养让她能从容自在地面对任何人。后来我听说，人们在社交场合看到母亲，都会认为她是那种不用为钱发愁的人，而事实上她和父亲每次吵架都是因为钱。小公寓里的生活基本上是平静的，但当父母对家里的经济状况感到极度焦虑时，他们就会大吵一架。钱的问题让我心烦意乱，我从小就知道家里没什么钱，“钱”这个主宰一切的难题让我感到非常厌恶。



1928年，父亲怀着对未来的美好憧憬来到了澳大利亚。那一年航空技术的惊人发展给人们带来了希望，澳大利亚这块封闭的大洲终于要向世人敞开大门，迎接新的机遇了。大约一年后，母亲带着5岁的贝蒂离开比利时的安特卫普，也来到了澳大利亚。当父亲在这片新大陆上寻找发展机会的时候，母亲一直在欧洲的学校教书。他太想念妻子和女儿了，当她们乘坐的“拉格斯湾”号轮船在悉尼码头靠岸时，他实在等不及舷梯就位，看到船侧挂着绳梯就跳了过去，顺着梯子攀上去，爬上甲板抱住了我母亲和贝蒂。当父亲和母亲四下看这片新大陆时，这里有桉树、喧闹的鸟叫、开阔的空地和冲浪海滩，他们一定觉得这一切离他们熟悉的世界是那么遥远。但他们拥有彼此，他们还年轻——父亲当时30岁，母亲28岁——这是他们充满希望的新起点。

而此时，大萧条已经登陆这片土地，这是最不利于他们创业的时机。第二年，经济下滑更加严重，政府不得不从英格兰银行请来两位顾问，试图控制局势。直到1934年，整个国家才从萧条中恢复过来，但这些年中父亲损失了他赚来的大部分资产。尽管他始终勤奋地工作着，尽管他很有才华也很努力，他却没能在澳大利亚实现财务安全。他最初从事广告业，后来改做商业咨询，这期间他帮助别人取得了更大的成功，自己却依然籍籍无名。

虽然我还是个孩子，但我知道父亲的生活有些不对劲儿。周六的时候，我们常常从家步行去双湾的电影院，看下午5点钟的电影。父亲总是尽量赶傍晚场，因为傍晚场的两部连映影片之间没有剧间休息，这样我们在两场电影之间离开电影院就不太可能碰到熟人，刚好在正片结束、播放片尾字幕时溜出去，以免引起注意。出了电影院，父亲平时的气势和沉着就会渐渐消失。他似乎受到了伤害，而我则像只小看门狗一样观察着周围的人，猜测他们是不是认识父亲，是不是那种和善的人。这种举动是我的本能。我知道这里面的规则，但我不了解那些人。不用问，我很小就知道有些人是父亲永远也不想见到的，但我不知道他们是谁，所以我就不断地在人群中寻找他们。在我人生的前10年，我感觉到我们家并没有完全融入这个社会。

从父亲讲的那些故事中，我了解到他并非一直以来都是这个样子。在来澳大利亚之前，他曾是英国上流社会的常客。1919年，因为协助组织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的胜利大游行，他甚至获得了伦敦“自由民”的称号。“自由民”是授予那些为社会生活作出贡献的有名望的市民的一种身份，对于这种认可他引以为豪。我们都知道

他辉煌的职业生涯使他在喧闹的伦敦东区脱颖而出，给他和我母亲带来了英格兰最光鲜的生活。我知道在那些日子里，父亲很爱开玩笑而且常常搞恶作剧。贝蒂还记得父亲的顽皮，记得他怎样教她玩一些她完全搞不懂的把戏。一个经典的例子就是，我父母于1922年9月6日结婚，一年后的9月5日，贝蒂出生了，每当有人问贝蒂她的生日是哪天时，父亲就会教她开这个玩笑“我是在爸爸妈妈结婚前一天出生的。”

刚到澳大利亚的那段日子，作为一种绅士们的业余爱好，父亲和一些朋友将酿酒厂带到了利思戈——离悉尼一个小时车程的蓝山郊区。周末时，母亲忙于她的音乐，父亲和贝蒂就会乘火车去山里的一个出租别墅。贝蒂在别墅的花园里玩，父亲则种上大片的白芦笋。但这段田园诗般的乡村生活是短暂的，酿酒师找到更好的工作机会后离开了，酒厂的生意开始下滑。到了第二年年末我出生的时候，大萧条局势已开始出现缓解，但父母要在这片土地上立足仍然困难重重。在我的整个童年时代，他们一直都在为维持生计而奔波。而别人家都有车，会去度假，我们家甚至好多年都没有电话，虽然表面上看起来我们一直过得还不错。

1933年，我们家住在悉尼郊区的伊丽莎白湾。贝蒂回忆说父亲从医院回来宣布她有弟弟了，她当时欣喜若狂。她还清楚地记得自己一边在床上又蹦又跳，一边说：“你答应过我，你答应我让我给他取名字的！”她迅速选了“戴维”这个名字。父亲不太满意，说叫“戴维”的人太多了，问她是否同意弟弟叫“詹姆斯·戴维”，她在床上跳着答应了。父亲是以詹姆斯·阿尔芒·罗斯柴尔德的名字为我命名的，他是父亲生命中的重要人物，巧合的是我们的生日都是12月1日。

虽然我快到30岁时才得以与罗斯柴尔德家族的成员相见，“罗斯柴尔德”在我们家一直是个神奇的名字。父亲曾为詹姆斯·罗斯柴尔德工作，开始是在军队里，后来则是在私人生活中。近10年的时间里，父亲跟随罗斯柴尔德先生东奔西走。当父亲回忆起他和詹姆斯及他的妻子多萝西在伦敦的生活时，他的语调是温和而自然的。那是另外一个世界，一个没有压力的世界，或许我可以大胆地说那是一个让父亲真正感到快乐的世界。虽然不能充分理解这个传说，但我一直把它记在心里。多年以后，我长大成人，在因公走访伦敦市各商业银行期间，我来到了罗斯柴尔德父子有限公司（NM Rothschild and Sons）。我记得走进他们公司位于新庭院（New Court）的总部，看着前厅的壁挂，想到自己竟身在罗斯柴尔德银行，一时间我感慨万千。父亲和罗斯柴尔德家族的关系以及这种关系因何结束的疑团一直在我的头脑中打转，我在等候室拿了一些粉色便笺纸和两支铅笔放进口袋，其中一张粉笺在我的钱夹里放了很多年。

父亲讲了那么多有关罗斯柴尔德的故事，但他从来没说过他为什么会离开罗斯柴尔德公司，他的回忆总是戛然而止。父亲有写日记的习惯，他去世后我读了这些日记，希望能知道当时发生了什么，但始终没有找出他决定来到澳大利亚自行创业的原因。大部分日记都被撕掉了，只剩下他生活中让人满意的部分，一些无害的回忆。他似乎不想让任何人知道整件事情的真相。在世的时候，我一直未能和他谈过这件事，我甚至是许多年以后才开始对这件事有一点了解。我后来知道父亲去赛马和小赌都是受罗斯柴尔德的影响，此后一生中，父亲对这类消遣一直兴趣不减。



父亲决定去悉尼可能是受到詹姆斯·罗斯柴尔德曾到澳大利亚寻求庇护的影响。罗斯柴尔德年轻时曾用假名乘船来到澳大利亚，他没有通知任何家人或朋友就离开了，原因就像后来他所解释的，他想要看看“离开罗斯柴尔德家族，生活会是什么样”。他没带钱也没带支票，最初在墨尔本一家赛马场做赌注登记经纪人，后来做了牛贩子，将牛群从澳大利亚的最北部赶到南部的拍卖场。8个月后，家人找到了他，他返回了伦敦。

父亲在伦敦白教堂路的一座大房子里长大，那里离伦敦东区金融城入口的标志阿尔德盖特·庞普酒店不远。家族烟草工厂占了房子一层的大部分空间，还有一间出租给不同房客의店铺。对一个从东欧犹太小镇到伦敦闯荡的人来说，我的祖父内森·沃尔芬森是成功的。他以土耳其人占领奥德萨市时一位军官的名字将公司命名为加德耶·贝烟草公司，他的公司在生产优质烟草和手工卷烟方面享有盛誉，伦敦最好的零售商和下议院都是他的客户。

父亲的大姐米莉是一个钢琴家，而他的母亲玛丽，身高只有 5.1 英尺，总是摇摇晃晃地穿着很高的高跟鞋，她们总是把家里的气氛搞得热热闹闹的。玛丽性格热情、精力充沛，有时会突然即兴跳起俄罗斯舞蹈。我父亲海曼是三个孩子中最小的，在米莉学习音乐、哥哥莫里斯在一楼工厂学着搅拌烟草时，父亲选择了自己的路。他考入了著名的伦敦金融城学校，仅仅 14 岁就毕业了。和祖父一同工作了几年之后，父亲开始在圣托马斯医院学医。那时，父亲是一个前途无量的年轻人。他一直坚持学习，但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爆发最终打乱了这一切。莫里斯已经报名参军了，父亲还没有拿到学位，但形势所迫，他觉得自己也应该参军。人们不断强烈地请愿，迫使英国陆军部同意成立新的犹太人作战部队，父亲虚报了年龄，离开医学院加入了英国皇家燧发枪团新成立的一个营。这一决定使他不再可能成为职业医

生，但这个决定也把他带到了巴勒斯坦，并在那里认识了詹姆斯·罗斯柴尔德，当时詹姆斯已官居少校。

父亲和罗斯柴尔德都在皇家燧发枪团的犹太人旅，这是第一支以希伯来语为军团语言的英国部队。因为父亲的希伯来语非常流利，他被派去发布英国军队的第一批希伯来语命令。他手写了那些命令，几天后收到了一台希伯来字母打字机，他把命令打了出来。我有这两份历史文件的复印件，上面有父亲作为军团副官的签名。部队积极招募新兵，戴维·本-古里安和伊扎克·本-兹维都在此时入伍，这两人在当代以色列仍然颇受爱戴。父亲被任命为中尉，后又晋升为上尉，但他担任过的最重要的职位还是做罗斯柴尔德少校的副官。他们建立了亲密而有效的工作关系。“一战”后二人一同回到英国，父亲继续跟随罗斯柴尔德，做了他的私人秘书。

对于来自伦敦东区的父亲来说，罗斯柴尔德家的生活方式具有强大的吸引力。父亲当年20岁，穿着剪裁得体的套装和高筒靴，坐着豪华游艇，随后又到伦敦和沃德斯登庄园工作。沃德斯登庄园仿照16世纪法国城堡风格建造，是罗斯柴尔德家族的宅邸，坐落在白金汉郡。在他们一同环游世界期间，父亲负责记录罗斯柴尔德先生的工作日程，偶尔也写写讲演稿。尽管他们相差20岁，但在后来的8年中，二人的关系不断加深，发展成亲密的友谊。

但父亲仍然渴望取得专业资格，在为罗斯柴尔德工作期间，他进入了格雷律师学院，想做一名出庭律师。他成绩很好，但在参加律师专业毕业考试前，他遇见了我母亲。父亲因此离开了格雷律师学院，两人举行了传统的伦敦式婚礼。参加婚礼的客人们还记得这对迷人的伉俪，父亲海曼带着几分自负，相貌英俊，风度翩翩；而多拉，我的母亲，身材结实，眉清目秀，算不上很漂亮，但她个性温柔而且多才多艺。罗斯柴尔德家肯定帮忙安排了他们奢侈的德国蜜月之旅，因为他们在蜜月期间开着劳斯莱斯在柏林城到处游玩。

母亲多拉过过富裕的生活，对于贫穷也不陌生。她的父亲、我的外祖父伊曼纽尔·温鲍姆曾经赚了不少钱，但后来破产了。我从来没有见过他，但家族中流传着关于他的传说，他是一个钻石商人，一个冒险家，还是一名飞行员。19世纪末20世纪初，他在海地赚取了他人生中众多财富中的一笔，这次是经营航运生意。在提供船舶服务的同时，他似乎还成功地取得了铁路运营权，其中大部分黄金地段如今都归属首都太子港所有。这些传说无疑是夸大其词，据说1902年政变后，他曾担任代理英国领事。在后来的几年中，海地持续受到政治动荡的困扰，政府任命他为财政部部长。他接受了这个职位，但是两天后爆发了暴力事件，他被赶下了台。幸

运的是他被英国炮艇营救出来，但却失去了他在海地的所有财产。

外祖父是个赌徒，也是个投机者，他和外祖母耶塔还有他们的6个孩子曾经先后在伦敦和安特卫普过着富裕的生活。外祖父出生在奥德萨市，外祖母出生在华沙，但他们相爱的一切都和英国有关。外祖母等级界线分明，阶级意识相当敏锐，十分清楚自己在社会上的地位。她忙于维护家族地位，外祖父则埋头于他的钻石生意。他是安特卫普钻石交易所成员，据说也是第一个拥有私人飞机的人，因此能够空运钻石出入比利时。外祖父患有糖尿病，视力逐渐下降，最后全盲时还在做钻石生意，外祖母做他的助手，为他描述宝石的样子。但这个挑战太大了，他破产了，全家重新回到伦敦定居，他勇敢地尝试在哈顿花园街重新恢复他的钻石生意。后来我见到外祖母时，她已经快80岁了，依然保持着从前的高贵。她姓费恩梅瑟，后来家人改为法恩或弗伦奇。外祖母无法忍受和比自己地位低的人接触，但她不顾自己的高贵出身，亲自教育子女，包括我母亲，而她所给予的这种教养是最重要的。

母亲相信自己嫁对了人，期待过上无忧无虑的生活。婚后的最初几年，她的确没有感到失望。父母在伦敦西北部富裕的美达谷郊区买了公寓。为詹姆斯·罗斯柴尔德工作总是令人兴奋和激动的，这份工作给父母带来了许多旅行机会和活跃的社交生活。但是搬到澳大利亚后他们的生活方式完全变了，他们要在这个全新的陌生国度里创造完全不同的生活。父亲开始勤奋工作，努力建立新的人际关系、创造新的机遇。

母亲完全没有架子，在澳大利亚，她的多才多艺和教育背景都派上了用场。母亲什么工作都能做，她会卷起袖子为无家可归的人盛汤、刷地板、教法语、用“多拉·马奎塔”这个名字去由政府资助的澳大利亚国家广播电台唱歌。后来她到犹太妇女委员会工作，负责组织边远犹太社区的聚会。让娜·戈特夏尔是悉尼北部纽卡斯尔犹太社区一位教士的妻子，她还清楚地记得多拉到访时的情景：“她的个性非常好，让每个人都感到很自在，她的言辞总会打动人心。你能看出来她是一个不一般的人，那么温和，那么优雅，穿着那么得体。我们当时很穷，我们教区的教士一句英语也不会说，我们家两个孩子都还小。但是多拉就像一个王后，我当时觉得沃尔芬森家一定很富裕。”

我很珍惜和母亲独处的时间。她让我体验她曾经受过的教育，与我分享她对音乐的热情，鼓励我用钢琴弹奏新的乐曲，教我怎样在淡黄色的大纸上画画。

我童年时代的朋友和邻居简·亨特回忆道：“沃尔芬森家和其他家庭不一样。他们家有钢琴，总能听到用钢琴演奏的古典音乐。我觉得沃尔芬森夫人非常可爱，

她很美，大脸盘儿，面庞温和，头发柔软，在当时是个很有品位的人。她看上去那么温柔，让人很想拥抱她，而且她对我要说的话真的很感兴趣。我有点害怕沃尔芬森先生，他总穿着深色西装，戴着深色礼帽，声音很低沉。虽然他是个好人，但总让人觉得他不食人间烟火，所以我和他没有什么接触。”

作为母亲这种非正式教学的补充，父母安排我上的第一个学校的一位修女来给我上正式的钢琴课。她十分守旧，信奉严格的教育，所以每次我只要弹错了一个音符，她就用一把尺子打我的手。后来父母发现我一准备上钢琴课就紧张得手心冒汗，他们给我换了一位老师。新老师是住在两个街区外的科伯恩小姐，她训练我参加公立音乐学校的比赛。我那时应该是7岁左右，比赛的评审说我是一个“聪明的小家伙”而且有“音乐天分”，但他认为我没接受过很好的训练。我极少练琴，但是小小年纪，我就从音乐中享受到了乐趣。

我家客厅有一台带分体式留声机的旧收音机，能连接收音机的扬声器。我们听了许多当时的最新唱片，都是家族中一位叔叔沃尔特·辛普森送给我们的礼物，他是EMI唱片公司的销售经理。几年后，辛普森叔叔送了我一台发条式留声机和一张唱片，那是我拥有的第一张唱片——美国钢琴家威廉·卡佩尔演奏的拉赫曼尼诺夫第三钢琴协奏曲。我发现如果我把留声机放在房间的壁橱里播放，听起来几乎和立体声一模一样。如果我也爬进壁橱，那感觉就像我和卡佩尔同在音乐会现场一样。

几个月后，我的钢琴课停了。没人告诉我为什么，但我感觉出是因为家里付不起学费了，想必那是一笔不小的费用。付不起钱开始让我感到难堪，我记得在医生和牙医那儿我也有同样的感觉。母亲有时带我去看医生，后来治疗突然就中断了，现在我还有一颗虎牙在提醒我那段日子的事情。父母想矫正我的牙齿，但是需要去牙医那儿治疗数次，费用很高。知道我们付不起治疗费后，牙医就告诉我只要我每晚用手指按住那颗牙，一次10分钟，就可以矫正过来，但我没有按他说的做。

母亲手上没有工作或者不用照顾我时，她会全心注意父亲的需要。我们的生活是以父亲的扶手椅为中心的，他常常坐在那把椅子上读书、听音乐或听广播。所有的事情都会到他面前，虽然在家里他总是很平静，但他无法完全从财务压力中摆脱出来。他是在和自己、和这个世界搏斗。父亲的确是我们家庭生活温暖的中心，具有很强的示范作用，但他的情绪却反复无常。他可能会花几个小时倾听我的心声，之后他就在周围筑起一堵墙，让人难以接近。这堵墙把我隔在外面，但我多少明白这不是我的错，于是我学着自已玩儿，直到他再次向我们敞开心扉。

因为缺钱，母亲不得不持续工作。有段时间她在附近的幼儿园当老师，因为我

也算是适龄儿童，也可以去幼儿园上学，所以非常方便。在此之前，我的保姆罗丝不能来时，姐姐贝蒂常常照顾我。虽然我不太记得小时候的事，但从贝蒂和我的合影中我能看出她对我的爱与关怀。不过这对她自己的生活来说一定是个负担。

有了母亲工作赚的钱，我开始去蒙特·奥利韦托小学上学，这是一家小型天主教学校，坐落在我们公寓楼的拐角处。我的朋友简·亨特和我同班，我是一个安分的5岁男孩，她比我小1岁，是个完全无拘无束的女孩。我喜欢和她在一起，我们差不多每天下午放学后都在一起玩儿。简要去英国教会做礼拜，而我是犹太人，所以我们都不参加学校的祈祷。父母要求我们拒绝学校的宗教教育，但学校给了我俩一个重要任务，就是在每天祈祷前把十字架放在教室的前部。然后我们就会坐在走廊上，全神贯注地听教室里的祈祷。在蒙特·奥利韦托小学念了两年后，一位修女告诉亨特夫人说我和简比信奉天主教的孩子们表现得还好，因为我们能够准确背诵《圣母经》全文，于是亨特夫妇开始计划让简转学。

我家所在的大洋街共有三幢公寓，排成一排，后面有一个安静的、算是公共的花园把三幢楼连接起来。我家住在一边，亨特家住在另一边。花园的中心种着一棵高贵的香樟树，我会在下午从二楼窗口探出身子和坐在香樟树杈上的简聊天。我们几乎形影不离，有时我们会玩“看病”游戏，让我十分难忘。有时戴维·奥尔索普也会和我们一起玩，他家也住这栋公寓。那个花园是我们的天堂，夏天，母亲的音乐飘出窗口，在树枝间萦绕。我和简会跳下阳台，在栏杆下荡秋千，在摇摇晃晃的隐藏着晾衣绳的格子架上爬上爬下。亨特夫人通常都由着我们胡来，所以我们就把她的垫子和床单拽下来铺在阳台上，我和简搭造了一个我们觉得非常复杂的建筑物，然后跑到阳台下面玩“房子”游戏。简还记得有很多次我们的“房子”刚一完工，母亲就会从窗户探出头来叫我，“唷——呼，吉米！该上钢琴课了！”简最不喜欢这种时候了，她回忆道：

吉米总是立即跳起来说：“非常抱歉，我得走了。再见！”然后蹦蹦跳跳地走开，爬上阳台，就像个穿着短裤的小兔子。我就会站在那儿冲他喊：“吉米·沃尔芬森，你快回来，你这个讨厌鬼，你过来帮我把这儿收拾好！”我妈妈说，那时的情景非常滑稽，因为我总是在那里大喊大叫，而吉米总是把烂摊子丢给我就走了，从没回来帮过我。

我是个被家里娇惯的孩子，但是父母未能保护我不受家庭财务状况的影响。一

天晚上，我正穿着睡衣在玩儿，一阵吵闹急促的敲门声打破了公寓里的宁静。门外来了一个帽子上有大帽徽的男人，他和我以前见过的警察都不一样。我对他的帽子记得非常清楚，因为他进来后，父亲就把我抱了起来，举到一个我无法仔细看清那人帽徽的高度。父亲脸色苍白，把我带到另一个房间，然后出去和那个男人低声交谈。后来家里人再没谈起过这件事，但在那一戏剧性的时刻，我察觉到发生了可怕的事情。回想起来，那人应该是法院的官员，来给父亲送交未偿还债务的文件。

现在想来感到不可思议，我的家人竟从未要求或允许我像其他穷人家的孩子一样出去赚钱。曾有一段时间我试着出去送报，但没能坚持多久。要我出去工作就意味着父母彻底的失败，因为他们不想向我承认他们的财力极为有限，所以一直瞒着我。他们明显承受着经济压力，但并没有让压力波及我。我是他们唯一花钱投资的地方。

由于贝蒂有自己的梦想，也是一个非常优秀的学生，看到父母把大部分精力都放在我身上，她心里一定不好受。她20岁结婚后就离开了家，后来很快搬到国外去了。在我长到可以和贝蒂好好相处的时候，我们却不在一起生活了。小时候那几年我对她的记忆很少，她结婚后我去她家看望她，两个人一起长谈她的生活和愿望，这些我都记得很清楚，一想起来心中就会涌起强烈的感情。少年时代没能有更多时间跟她在一起，这让我非常难过。

那是我上中学那年，贝蒂和父亲的一个密友维贾雅·拉加万私奔了。他是印度驻悉尼的总领事，常来我家聊天、打牌，顺便留下来吃晚饭。这对我来说是件好事，因为无论何时皇家印度海军舰船进入澳大利亚，我都有机会见到一些长官和船员。有一次我见到了印度板球队全体队员，还得到了国际板球锦标赛的门票。维贾雅和贝蒂的结合在犹太社区引起了不小的震动，也激怒了父亲，他无法接受这桩婚事。母亲则保持沉默，考虑了方方面面后，她接纳了维贾雅加入我们的家庭，生活就这样继续着。

尽管父亲一开始对贝蒂的婚事很不满意，但不久他就频繁邀请贝蒂和维贾雅来家里做客，直到他们搬到国外。几年后，他们的儿子德里克出生，小小年纪便已展现出天赋。父亲当了外祖父非常高兴，自那以后，德里克每次来访都是家里的大事。德里克现在是美国克利夫兰临床医学中心陶西格癌症中心的教授和部门主任。日久天长，父亲和德里克成了好朋友。



财务压力是家里频频出现紧张气氛的另一个原因。随后的几年中，父亲的工

作有了进展，我也有能力减轻父母的负担，这给了我莫大的幸福感。但当我还是个孩子时，目睹他们为钱焦虑，对年仅7岁的我产生了巨大的影响。那时我总是在脑中制订应急计划，我的要求不高，我记得我当时想，只要我能有10英镑，我的生活就会是安全的。稍微长大一点后，我就在纸片上进行计算，算出如果我只吃奶酪和面包的话，100英镑可以够我用多久，或者如果我有一盒葡萄干，又会怎样？所以成年后我一直保持这种着魔似的习惯，也不足为奇。和妻子伊莱恩结婚后，我的目标是拥有10万美元，因为我知道有了这笔钱，我能够照顾好我的家庭，至少能维持几年，不管发生什么事我们都会有保障。经济上的不安全感是我童年生活的现实，所以我一直希望能有一种方法让我不受它的伤害。

每当家里的财务压力变大时，我就会看到父亲那种努力维持着自尊，同时又感到困窘的让人心碎的样子。虽然他从不表达出来，母亲却能够很好地适应，她总会想办法拿出一点儿钱：多找一份工作，或者从眼下的工作中节省出一些钱，默默地支付家里的开销，以免伤害到丈夫的感情。如果我们需要什么但又买不起的话，父亲就会发火。那时我就能感到其实他是在生自己的气。

在那些缺钱的日子里，父亲只有一次让我感到失望。在我13岁那年行受诫礼时，哈里伯祖送了我一套金镑<sup>①</sup>做礼物。我把金镑精心摆放在一个旧的雪茄盒里，每层金镑之间都铺了纸。那些年哈里不断送来新的金镑，我总共集了32枚。那个宝贝盒子放在父亲壁橱的抽屉里，我常常去看上两眼，把金镑放在手里感受它们的重量，然后把它们举起来冲着光端详。有一天，那个雪茄盒不见了。我把整个公寓都找遍了，还是没有看到它的影子。我向父母问起盒子的去向，却因为不该问这个挨了骂。我觉得很困惑而且非常失望，我试着猜测发生了什么事情。很明显，父亲把金镑卖掉了。

虽然现在想起来觉得合情合理，但当时我不明白我的金镑和父亲的财务问题有什么关系。我不记得母亲曾给我解释过是怎么回事，她也没有试着安抚我。当家里的财务压力显露出来时，她就会保持沉默，始终站在父亲那一边。我从来不曾质疑过她对父亲的忠诚，但贝蒂离开家后，我不得不自己把问题想明白。

让这段金镑插曲更痛苦的是哈里伯祖的反应。我非常爱他，但他知道了金镑的事以后，周五晚上再也不来家里吃饭了，这对我来说是一个巨大的损失，因为我已经对这个幽闭的三口之家感到有些恐惧了。母亲和我仍会去他居住和工作的单间看

---

① 面值1英镑的英国金币，1914年后停用。——编者注

他，房子一楼窗子上写着漂亮的金字“钟表匠哈里·费恩梅瑟”。他看上去既疲惫又沮丧，母亲喜欢煮鸡汤，每周我都会给他送两三次。因为定期到他那里去，我逐渐熟悉了他的工具、眼镜和随身用具，只是他的视力越来越差了。

后来，给他送吃的成了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一天，我到了他的公寓发现他躺在床上，几乎没有了意识。他不停地咳嗽，从他恍惚的眼神中我看得出他知道我来了。我觉得他是在等我，于是我爬上了他的单人床。屋子里很安静，只有他缓慢的呼吸声，没有风。一切都静止了。然后，他就停止了呼吸。我紧紧地抱着他，无声地哭了。随后我开始本能地背诵“施玛篇”：“以色列啊，你要听。主我们的神是独一的主……”我一遍遍地背诵着祈祷文，共背了7遍。那年我14岁，第一次经历死亡，我出奇的平静。我记得我把他的身体平放在床上，用床单盖住他的头，然后拼命往家里跑，去通知母亲。我知道，年近80的哈里伯祖去世后，我们家在澳大利亚就一个亲人也没有了。他是来自另一个世界的遗念，也是我与老一辈人接触的唯一参考点。

我始终不曾忘记雪茄盒事件。50年后，我委托一位在澳大利亚的商人收集了3套金镑，每套32枚，分别送给我的3个孩子。收集这些金镑需要花费时间和精力，但几个月后3套全部集齐。我还请他组合一整套全部为非流通铸币的金镑，每一枚都要求是在澳大利亚铸成，他花了好几年才集齐。当这套金镑到达我在纽约的办公室时，我久久抱着装金镑的沉甸甸的盒子。看到它完整无缺地到我手里，我有一种深深的满足感。5年后，这位商人给我打电话，告诉我这套藏品已经升值。我当然很高兴，但我收集它是为了哈里伯祖和我自己，不是为了投资。



幸运的是，小时候我们家有属于我们的天使。其中一位天使是母亲的姐姐汉娜，她寄给我们信封上有纽约邮戳的信，里面装着美元。1939年，她资助母亲去欧洲和美国游玩了一年，去她家住一阵子，顺便度个假。一天，我听到父亲冲着电话喊：“看在上帝的分儿上，多拉，上船回家吧！”当时德国人已于9月入侵波兰，迫使英法宣战，澳大利亚随后就会参战，人们越来越担心跨洋旅行及航运的安全，父亲希望母亲尽快平安到家。

澳大利亚国内也出现了战争的征兆，最明显的就是花园中有了防空洞，拉响轰炸警报时我们会爬到餐厅桌子下面去。我记得父亲和他的朋友们紧张地谈论着悉尼港的日本小型潜水艇，但最让我不安的还是母亲不在家。